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和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注销《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TCL 集团全球创享计划”(草案)》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6,780,952 股, 回购价格为 1.63 元/股, 共涉及激励对象 723 人;

2、公司本次回购注销《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第二期全球创享计划”(草案)》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378,356 股, 回购价格为 1.86 元/股, 共涉及激励对象 122 人;

3、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9,159,308 股, 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 0.07%。回购注销合计涉及激励对象 795 人, 回购资金总额为 15,476,693.92 元。

4、截至 2020 年 7 月 24 日,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 公司股份总数由 13,528,438,719 股变更为 13,519,279,411 股。

一、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1. 2018 年 3 月 2 日, 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TCL 集团全球创享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TCL 集团全球创享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18 年 3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TCL 集团全球创享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TCL 集团全球创享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 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后，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6 日公开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TCL 集团全球创享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的情况说明》。

4. 2018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TCL 集团全球创享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TCL 集团全球创享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

5. 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2018 年 3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TCL 集团全球创享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以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6. 2018 年 5 月 16 日，公司公开披露了《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

7. 2018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发布《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根据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公司总股本 13,549,648,507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除权除息日为 2018 年 5 月 31 日。

8. 2019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发布《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根据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可参与利润分配的公司股本 13,402,888,507

股为基数(总股本 13,549,648,507 股减去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不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 146,760,000 股),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除权除息日为 2019 年 4 月 18 日。

9. 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2019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TCL 集团全球创享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将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TCL 集团全球创享计划”回购价格由每股 1.83 元调整为 1.63 元。

10.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TCL 集团全球创享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因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转移到 TCL 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任职、个人 2018 年度业绩考核未达标及离职等原因对 755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1,209,788 股进行回购注销。

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即“TCL 集团全球创享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712 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685,704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05%。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9 年 5 月 31 日。

11. 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召开了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TCL 集团全球创享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2. 2019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在指定媒体上发布了《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TCL 集团全球创享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已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 21,209,788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工作。

13.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和 2019 年限制性股

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 723 名激励对象因公司 2019 年业绩考核未达标导致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达成的，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6,780,952 股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 27 名激励对象因惠州 TCL 环保资源有限公司重组以及离职等原因被公司董事会认定为不再适合成为激励对象，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881,067 股将由公司回购注销；95 名在职激励对象因公司 2019 年业绩考核未达标导致当期解除限售条件未达成的，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497,289 股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0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4. 2020 年 7 月 24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 6,780,952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工作。

二、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1. 2019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第二期全球创享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第二期全球创享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19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第二期全球创享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第二期全球创享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及《关于核查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第二期全球创享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 公司已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

期满后，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6 日公开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第二期全球创享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的情况说明》。

4. 2019 年 5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第二期全球创享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第二期全球创享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 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2019 年 5 月 10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第二期全球创享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以 2019 年 5 月 10 日作为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122 名激励对象授予 387.56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确认办法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6. 2019 年 6 月 27 日，公司公开披露了《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

7.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和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 723 名激励对象因公司 2019 年业绩考核未达标导致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达成的，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6,780,952 股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 27 名激励对象因惠州 TCL 环保资源有限公司重组以及离职等原因被公司董事会认定为不再适合成为激励对象，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881,067 股将由公司回购注销；95 名在职激励对象因公司 2019 年业绩考核未达标导致当期解除限售条件未达成的，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497,289 股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0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8. 2020 年 7 月 24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 2,378,356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工作。

三、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情况说明

（一）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

1、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

根据《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第二次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票的条件为：2019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 2017 年增长率不低于 20%。由于公司 2019 年归母净利润为 26.2 亿元，较 2017 年归母净利润 26.6 亿元增长未超过 20%，未达到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72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

2、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及价格

根据《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拟回购注销 72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6,780,952 股股票，回购价格为 1.63 元/股，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052,951.76 元。

3、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来源

公司就 2018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事项支付的回购价款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二）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

1、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

根据《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第一次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票的条件为：2019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 2018 年增长率不低于 10%。



由于公司 2019 年归母净利润为 26.2 亿元，较 2018 年归母净利润 34.7 亿元增长未超过 10%，未达到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95 名在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50%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

27 名激励对象因惠州 TCL 环保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环保”）重组以及离职等原因，导致其不再具备本激励计划的授予主体资格，其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

2、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及价格

95 名在职激励对象因 2019 年度公司业绩考核未达标导致当期解除限售条件未达成的，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497,289 股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

27 名激励对象因惠州环保重组以及离职等原因，其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881,067 股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

根据《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拟回购注销 122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378,356 股股票，回购价格为 1.86 元/股，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423,742.16 元。

3、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来源

公司就 2019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事项支付的回购价款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四、本次回购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减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868,478,435	6.42	-9,159,308	-0.07	859,319,127	6.36
无限售条件股份	12,659,960,284	93.58	0	0	12,659,960,284	93.64



创意 感动 生活
The Creative Life

总计	13,528,438,719	100.00	-9,159,308	-0.07	13,519,279,411	100.00
----	----------------	--------	------------	-------	----------------	--------

五、本次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切实维护股东权益。

特此公告。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27 日